

股票简称：紫光股份 股票代码：000938 公告编号：2012—020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24 日接到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清华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华控股”）的书面通知，2012 年 10 月 24 日清华控股与其控股子公司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迪股份”）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清华控股向启迪股份转让其所持本公司 5,152 万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5%。

本次股份转让前，清华控股持有本公司 65,165,546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1.62%，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启迪股份将持有本公司 51,520,000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5%，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清华控股仍将直接持有本公司 13,645,546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6.62%，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通过控股子公司启迪股份和紫光集团有限公司合并间接持有 63,100,865 股股份，两项合计持有本公司总股本的 37.24%。因此本次股份转让将导致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为启迪股份，但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仍为清华控股。

上述转让股份事项已经清华控股董事会、清华大学经营资产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和启迪股份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股份转让事项还须经相关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同意后方可实施。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公司权益变动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随后将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股份转让事宜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 年 10 月 25 日